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5-010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04月07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04月17日在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289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雷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行使职权，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的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的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化运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全部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执业准则，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因此，监事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基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金融业务需要，预先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障日常经营运作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作废合计74.60万股已授予但归属条件未成就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04月21日

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5-012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未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37,97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江力诺	股票代码	3008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辉彬	章松井	
办公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2899号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2899号	
传真	0577-65218999	0577-65218999	
电话	0577-65728108	0577-65728108	
电子信箱	fhb@linuovalve.com	zd@linuovalv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工业控制阀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并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多样化、系统化的控制阀整体装备过程控制系统解决方案。

（二）主要产品简介

公司产品类别包括控制阀、工艺阀、定位器以及配件等。

控制阀是流体输送系统（工艺管道）中的控制部件，亦是流程工业自动化过程控制中的关键基础部件和智能制造的核心器件之一，具有截止、调节、导流、防止逆转、稳压、分流或溢流、泄压等功能。控制阀一般通过传感器将温度、压力、流量等数据传输至中控系统，触发阀值通过驱动部分自动控制阀门开合程度，改变流体流量，从而保证项目自动化、智能化的运作。

控制阀由三大板块构成，分别为控制部分、驱动部分、阀体部分。控制部分主要是阀门附件，分为定位器、空气过滤器、限位开关、保位阀、位置变送器等；驱动部分是控制阀的执行机构，主要分为气动、液动、电动、电液混动等；阀体部分是控制阀的调节机构，由阀门本体、阀盖和内件部分组成。因此，控制阀如果按功能特点，可分为调节阀和开关阀；按行程特点，可分为直行程和角行程；按其所配执行机构使用的动力，可分为气动、电动、液动、电液联动、气液联动等。控制阀行业上游主要为钢材、电气产品、各类铸件、锻件、紧固件等工业原材料；中游为控制阀生产供应环节；下游应用于石油、石化、化工、造纸、环保、能源、电力、矿山、冶金、医药、食品等领域。

工艺阀属于通用设备类，用于控制开启或关闭介质（如水、油、气体等）流动。工艺阀具有密封性高、承受高压、高温、腐蚀和磨损等多种恶劣环境的能力，是化工、石化、制药、电力等领域中不可或缺的重要部件。

定位器是调节阀的主要配件，是控制阀实现自动化及智能化的关键部件，亦称之为控制阀的大脑，它是以阀杆位移为测量信号，以控制器输出为设定信号的反馈控制系统。定位器接受调节器的输出信号，然后以它的输出信号去控制调节阀，当调节阀动作后，定位器又通过阀门及其机械装置或感应装置阀位状况通过电信号传给上位系统同时进行智能组态设置相应的参数，达到改善控制阀性能的目的。目前公司定位器可分为智能式定位器和机械式定位器。

公司主要产品有球阀、调节阀、蝶阀、闸截止阀、特种专用阀以及定位器等，可适用于石油、石化、化工造纸、环保、能源、电力、矿山、冶金、医药、食品等行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540,573,054.25	1,455,557,165.96	1,455,557,165.96	5.84%	1,411,975,811.44	1,411,975,81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5,227,980.63	1,006,990,518.05	1,006,990,518.05	-1.17%	919,157,647.80	919,157,647.80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932,805,959.88	1,111,205,731.91	1,111,205,731.91	-16.05%	1,012,828,770.00	1,012,828,77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33,890.75	107,062,536.00	107,062,536.00	-82.88%	106,806,677.05	106,806,67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38,933.92	102,497,187.94	102,497,187.94	-83.47%	93,025,084.39	93,025,08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8,834.95	13,905,746.70	13,905,746.70	-137.75%	47,057,766.91	47,057,766.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78	0.78	-83.33%	0.78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78	0.78	-83.33%	0.78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	11.18%	11.18%	-9.34%	12.23%	12.2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分别于2023年10月25日和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解释第17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经评估，本公司认为解释第17号的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解释第18号规范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2024年12月6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提前执行了该规定，本公司分别对2023年合并报表保证类质量保证8,270,394.12元、母公司报表保证类质量保证8,270,394.12元进行了追溯调整，由“销售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1,732,404.03	273,730,759.52	256,681,511.95	220,661,28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76,402.43	15,873,239.43	1,316,607.54	-5,532,35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97,022.22	13,797,427.66	1,322,365.71	-4,077,88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29,175.39	12,571,890.68	-14,646,953.83	64,855,403.5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晓宇	境内自然人	21.07%	29,075,000.00	21,806,250.00	不适用	0.00
任翔	境内自然人	8.87%	12,237,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秀国	境内自然人	7.89%	10,892,000.00	8,169,000.00	不适用	0.00
戴美春	境内自然人	7.80%	10,76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余建平	境内自然人	5.80%	8,005,000.00	6,003,750.00	不适用	0.00
吴平	境内自然人	5.77%	7,964,500.00	0.00	不适用	0.00
诺德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6%	2,979,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832,200.00	0.00	不适用	0.00
姜卫娟	境内自然人	0.53%	736,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朝航	境内自然人	0.43%	59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王秀国、戴美春系股东陈晓宇姐夫、股东王秀国、戴美春系连襟关系。诺德投资由股东陈晓宇、余建平共同持有。公司由陈晓宇、任翔、王秀国、戴美春、吴平、余建平等六位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该共同控制情形已于2012年通过签订《一致行动协议》（2017年到期续签，2019年6月1日，上述人员补充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协议有效期延期至2025年3月8日。）安排予以明确，在约定期间陈晓宇等六人在公司重大事务决策以及重大会议（包括但不限于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及投票中均作出了一致的意思表示，协议得到有效履行。2025年3月8日原一致行动关系到期解除，股东陈晓宇、王秀国、戴美春、余建平于2025年3月9日新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以下简称“新一致行动人”），股东任翔、吴平与新一致行动人不再具有一致行动关系，其所持公司股票不再合计计算。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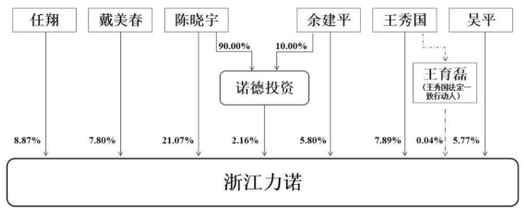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受多重因素影响呈现阶段性调整。公司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放缓叠加部分项目建设周期延长，市场竞争态势持续升级，价格博弈加剧致使企业毛利空间收窄；其中多晶硅、锂电池等行业，受供需格局转变，正经历深度周期调整，本年度该领域订单同比大幅减少。在严峻的经营背景下，公司深耕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地实施“内生+外延”的发展战略，紧跟产业未来发展方向，对内积极强化技术研发、产品质量、生产管理、数字化转型以及人才储备，对外深化产业链布局，为公司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夯实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93,280.60万元，同比下降16.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33.39万元，同比下降82.88%；2024年末总资产154,057.31万元，比年初增长5.84%；2024年末净资产98,731.06万元，比年初减少1.95%。

2025年度，公司将继续围绕聚焦主营业务开展工作，将优势资源集中在核心业务上，并强化产业链资源协同效能，提高资源的使用效率；同时内部管理上进行降本增效，加强财务管理和成本控制，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公司将通过一系列举措，推动企业的高质量发展，用结构化能力升级构筑发展确定性，持续提升抗周期生存与发展能力。

（二）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的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4年04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于2024年05月16日召开了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37,169,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4,292,375.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三）对外投资情况

1、关于增资龙游克里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4年04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2,456.33万元增资龙游克里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里特机械”），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克里特机械51%的股权，并间接持有其子公司克里特集团有限公司51%的股权，克里特机械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已依约完成增资款的支付，克里特机械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及《营业执照》颁发。

公司于2024年11月01日以自有资金118.00万元取得杭州暾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克里特机械2.45%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克里特机械53.45%的股权。

2、关于增持江苏丰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以自有资金1,000.00万元取得江苏丰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丰瓷”）15.77%的股权。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于2024年02月02日、2024年04月25日以自有资金300.00万元、462.30万元购买刘海波先生、王昱先生所持江苏丰瓷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江苏丰瓷33.38%的股权（工商变更中）。

（四）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4年10月0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以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相关议案，于2024年10月2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以及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分别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

（五）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展情况

2024年06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2024年11月0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7.95元/股调整为7.70元/股；同意为符合条件的19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5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其中1人重合，实际归属人数为23人）分别办理80.50万股和5.6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的相关事宜；对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尚未归属的全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9.55万股由公司进行作废。

2024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对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其对应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25万股由公司进行作废。最终实际归属人数为22人，归属限制性股票80.85万股。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11月26日上市流通，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37,169,500股增加至137,978,000股。

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5-009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04月07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04月17日在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289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晓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公司非独立董事金建平先生、独立董事黄志雄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兼顾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37,97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696,700元（含税）。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陈晓宇先生所作的《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各项规章制度、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工作以及取得的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杨瑞先生、黄志雄先生、周崇成先生分别对任期内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杨瑞先生、黄志雄先生、周崇成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杨瑞先生、黄志雄先生、周崇成先生以及报告期内因任期届满离任的独立董事钱娟萍女士、唐照波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安排，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00亿元（含本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额度，下同）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抵押、质押、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前述授权的有效期自上述议案经公司本次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个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聘用的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并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为符合条件的22名激励对象办理了80.8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对应股份已于2024年11月26日归属并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变更前的137,169,500股变更为137,978,000股，注册资本由13,716.95万元变更为13,797.80万元。因此，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备案为准。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公司2024年度审计收费为70.00万元（含税），其中年报审计收费55.00万元，内控审计收费15.00万元。2025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将依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报酬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为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更好地承担社会责任，面向广大投资者展现2024年度公司在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等责任领域的实践和绩效，反映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重要信息，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1年度相比，增长率均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标准，即公司股权激励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未成就。

因此，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19名激励对象拟归属的69.00万股限制性股票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5名激励对象拟归属的5.60万股限制性股票，共计74.6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陈晓宇先生、余建平先生、王秀国先生、宋虬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2025年05月15日14时在公司会议中心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仁智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5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5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6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列席对象：

（1）截至2025年5月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4层2404号仁智股份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